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0324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32486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辦理112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一案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113年4月3日武高優字第11300037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摘要如下(請詳參計畫書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本市高中、國中資優資源班之英語科、數學科、自然科、創造能力課程之授課教師。
- 2、本市高中、國中辦理各類資優教育方案學校之方案撰寫或授課教師。
- 3、本市高中、國中對資優教育課程研發有興趣之教師。

(二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請詳參實施計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研習當日止，請依計畫各場次報名網址報名，或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>.)



moe.gov.tw/study.php)，點選「開啟查詢-112年度下學
期-關鍵字-登錄單位-武陵高中」報名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研習期間倘需以課務派
代出席者，請於113年4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寄送教
師課表(兼課請予標記)至本市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
(廖主任信箱：wlsh150@email.wlsh.tyc.edu.tw)彙辦；倘
報名獲錄取之教師服務私立學校者，則請服務學校本權責
核處研習是日差勤事宜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(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)、桃園市高國中資優教育資
源中心(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)

